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3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3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5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7
十二、其他说明.....	27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7
（二）其他.....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 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吕梁市委、吕梁市纪委和汾阳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部门、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乡镇(街道)党(工)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在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乡镇(街道)党(工)委,市直有关部门党组(党委)巡察工作。

4. 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吕梁市委、吕梁市纪委监委和汾阳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市的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本市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本市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8. 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街道)纪委、市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

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 完成吕梁市纪委监委和汾阳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除以上职责、职能转变外，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政策，履行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我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本部门预算包括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预算、所属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预算的单位包括两个：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2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89	2,265.71	0.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8.03	158.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23.74	本年支出合计	2,423.92	2,423.74	0.18
上年结转	0.18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423.92	支出总计	2,423.92	2,423.74	0.18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23.74	2,423.74					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71	2,265.71					0.1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265.71	2,265.71					0.18
2011101	行政运行	1,677.30	1,677.30					
2011150	事业运行	261.54	261.5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6.87	326.87					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3	15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3	15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3	158.03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23.92	2,027.04	396.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89	1,869.01	396.8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265.89	1,869.01	396.88
2011101	行政运行	1,677.30	1,607.46	69.83
2011150	事业运行	261.54	261.5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7.05		327.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3	15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3	15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3	158.03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2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89	2,265.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8.03	158.0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23.74	本年支出合计	2,423.92	2,423.9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0.18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0.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423.92	支出总计	2,423.92	2,423.9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23.74	2,027.04	39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71	1,869.01	396.7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265.71	1,869.01	396.70
2011101	行政运行	1,677.30	1,607.46	69.83
2011150	事业运行	261.54	261.5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26.87		326.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3	158.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3	15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3	158.0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27.04	1,522.34	504.70
工资福利支出		1,545.69	1,522.34	23.3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9.99	439.9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8.53	108.5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8.06	338.0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49	13.4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95	83.9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1.66	81.6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2.85	122.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0.53	30.5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9.91	49.9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40	12.4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03	23.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51	12.5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32	3.3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58.03	158.0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43	44.07	23.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15		419.15
办公费	办公经费	74.00		74.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2.00		12.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1.00		11.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85.00		85.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30.00		30.0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2.35		2.35
培训费	培训费	7.20		7.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39.64		39.64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4.39		14.39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		3.57
福利费	办公经费	25.19		25.19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		6.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50		22.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79.11		79.1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		5.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		1.79
资本性支出		62.20		62.2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52.20		52.20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		10.00
---------	---------	-------	--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50	24.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50	24.50		
合计	24.50	24.5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504.70	504.70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447.39	447.39		
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57.31	57.31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22年结转、汾财行【2022】291号)纪委办案经费	32.87	32.87				
(22年结转、汾财行【2022】301、347号) 安可设备替代	294.00	294.00				
(22年结转、2022年年初预算)2022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19.83	19.83				
2023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42.00	42.00				
2023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8.00	8.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18	0.18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0.18	0.18		
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0.18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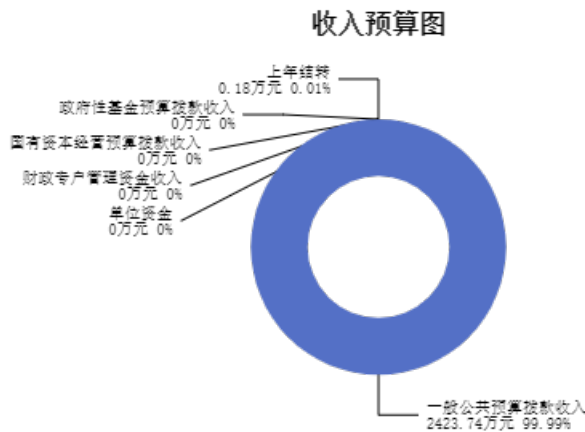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2,423.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23.74万元，上年结转0.18万元，比上年增加445.63万元，增加22.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调资、安可设备替代项目、办案工作经费项目；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423.9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423.74万元，上年结转0.18万元，比上年增加445.63万元，增加22.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调资、安可设备替代项目、办案工作经费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2,423.9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23.74万元，占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18万元，占0.0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2,423.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27.04万元，占83.63%；项目支出396.88万元，占16.3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23.92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23.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423.7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1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65.8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8.0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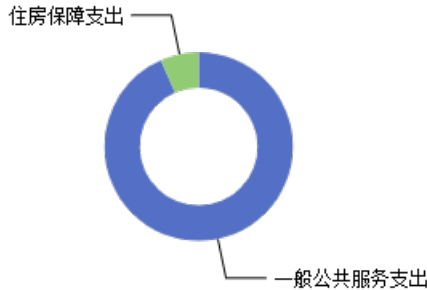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23.74万元，比上年增加445.45万元，增加

22.52%。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423.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65.71万元,占93.48%;住房保障支出158.03万元,占6.5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27.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22.3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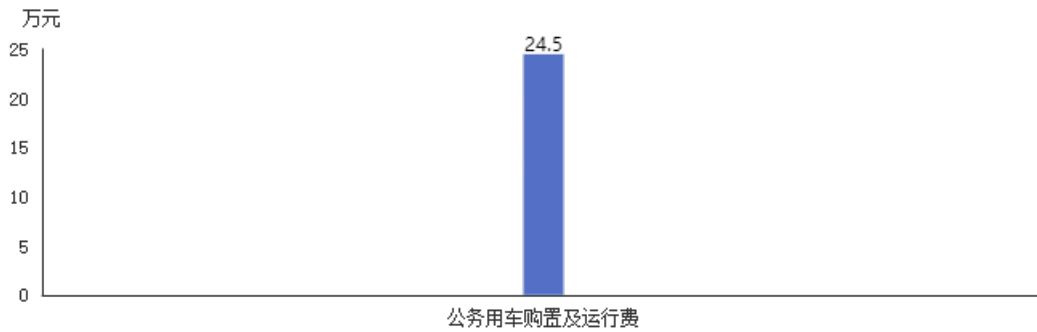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504.70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其他资本性支出、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4.5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增加 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巡察专项工作交通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巡察专项工作交通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023年所属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共2家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04.7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03万元，减少0.10%，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减少了残疾人保障金。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劳务费等。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7.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4.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6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96.8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本部门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3项）：包括：纪委办案经费项目、安可设备替代项目、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3项）：包括：2022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2023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2023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资本性支出）。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全年预计开展两轮常规巡察,对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全覆盖名单中的部分单位开展政治巡察。							
立项依据		未充分发挥政治巡察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标本兼治战略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党中央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部署,吕梁市委巡察工作安排部署和我市巡察工作规划有关要求,经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开展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巡察是巡视的延伸,是政治监督的重要手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六届汾阳市委第N轮巡察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采取多种巡察方式,紧跟上下联动步调,有序开展我市巡察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秉承勤俭节约的精神,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各项巡察工作				秉承勤俭节约的精神,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各项巡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设备	≥10台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设备	≥10台		
			完成对一定数量市直单位、镇、农村(社区)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完成对一定数量市直单位、镇、农村(社区)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镇(街道)、农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20%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镇(街道)、农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20%		
			及时发布巡察公告、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进展情况	≥90%		及时发布巡察公告、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进展情况	≥90%		
	时效指标	按计划时间完成每轮巡察任务	按计划完成	时效指标	按计划时间完成每轮巡察任务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全力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推动工作深入	不断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全力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推动工作深入	不断推进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艳宏	经办人:	张静	联系电话:	13643586230	填报日期:	2023011312063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2年结转、2022年年初预算)2022年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8,338	年度资金总额:		198,33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33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8,33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继续对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全覆盖名单中的部分单位开展政治巡察。					
立项依据		为充分发挥政治巡察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标本兼治战略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党中央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部署,吕梁市委巡察工作安排和我市巡察工作规划有关要求,经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开展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巡察是巡视的延伸,是政治监督的重要手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六届汾阳市委第N轮巡察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采取多种巡察方式,紧跟上下联动步调,有序开展我市巡察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采取多种巡察方式,紧跟上下联动步调,有序开展我市巡察工作				采取多种巡察方式,紧跟上下联动步调,有序开展我市巡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常规巡察	2轮	数量指标	开展常规巡察	2轮
			完成对一定数量基层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完成对一定数量基层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乡镇、街道巡察全覆盖	>20%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乡镇、街道巡察全覆盖	>20%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100%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100%
	成本指标	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198338元	成本指标	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19833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艳宏	经办人:	张静	联系电话:	13643586230	填报日期:	2023020918463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汾阳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3年全年预计开展两轮常规巡察,对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全覆盖名单中的部分单位开展政治巡察。							
立项依据		未充分发挥政治巡察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标本兼治战略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党中央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部署,吕梁市委巡察工作安排部署和我市巡察工作规划有关要求,经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开展六届汾阳市委巡察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巡察是巡视的延伸,是政治监督的重要手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六届汾阳市委第N轮巡察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采取多种巡察方式,紧跟上下联动步调,有序开展我市巡察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秉承勤俭节约的精神,高质量、高标准的完成各项巡察工作				秉承勤俭节约的精神,高质量、高标准的完成各项巡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常规巡察	2轮	数量指标	开展常规巡察	2轮		
			完成对一定数量市直单位、镇、农村(社区)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完成对一定数量市直单位、镇、农村(社区)党组织的巡察	≥55个		
			开展巡查专项培训	≥2次		开展巡查专项培训	≥2次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镇(街道)、农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20%	质量指标	市直单位、镇(街道)、农村(社区)巡察全覆盖	≥20%		
			及时发布巡察公告、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进展情况	≥90%		及时发布巡察公告、巡察反馈意见和整改进展情况	≥90%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100%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时间完成每轮巡察任务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按计划时间完成每轮巡察任务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市县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	100%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全力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推动工作深入	不断推进		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全力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推动工作深入	不断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艳宏	经办人:	张静	联系电话:	13643586230	填报日期:	202301131031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2年结转、汾财行【2022】291号)纪委监委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8,650	年度资金总额:	328,6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8,6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8,6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针对近期案件而设立,主要解决看护人员陪护费、办案人员差旅费、车辆运行费、咨询费以及办案设备和防疫用品购置费等,确保加快案件办理进度,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对于上年的留置案件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审查,提高办案效率。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解决该办案经费,能安全高质加快推动案件办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山西省纪委监委机关办案经费管理规定》;(2)《汾阳市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继续对上年留置案件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审查,购置办案设备,提高办案效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将办案安全与疫情防控统筹结合,推动案件办理取得新突破。			将办案安全与疫情防控统筹结合,推动案件办理取得新突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设备	≥3套	数量指标	办案设备	≥3套
			案件数量	≥3ge		案件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办案设备及防疫用品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达标	质量指标	办案设备及防疫用品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到位	及时
		成本指标	纪委监委经费	328650元	成本指标	纪委监委经费	3286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宋峰	经办人:	武忠理	联系电话:	15835833860	填报日期:	2023021009440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2年结转、汾财行【2022】301、347号)安可设备替代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9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着眼于加强纪检监察机关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进一步推进机关安可设备全覆盖,为确保纪检监察工作安全可靠、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纪委监委就汾阳市纪委监委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提出的安可设备配备要求,以及汾阳市安可替代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办公信息化设备政府采购严格落实安可替代相关政策要求的通知〉的通知》(汾安可办〔2022〕1号)有关要求和推动纪检监察“三个巩固”建设部署。														
项目设立必要性		当前纪检监察安全保密工作面临严峻形势,通过安可设备替代,可有效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在保密安全环境中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关于实施党政机关电子公文系统安全可靠应用全面替代意见》(厅字〔2019〕31号);(2)《山西省纪委监委机关保密工作制度》(晋纪办发〔2020〕48号)、《山西省纪委监委机关互联网计算机使用安全保密规定》(晋纪办发〔2018〕3号);(3)汾阳市安可替代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办公信息化设备政府采购严格落实安可替代相关政策要求的通知〉的通知》(汾安可办〔202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2022年开始实施,2023年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及时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夯实保密基础工作,强化各项保密措施,进一步推动纪检监察工作安全可靠高质量发展。				不断夯实保密基础工作,强化各项保密措施,进一步推动纪检监察工作安全可靠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脑及配套软件设备		≥100套		数量指标		电脑及配套软件设备		≥100套			
			质量指标		设备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符合验收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及时到位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294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294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委监委工作人员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委监委工作人员		≥95%			
负责人:	宋峰	经办人:	武忠理	联系电话:	15835833860	填报日期:	2023021010054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8-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00	
		省级财政资金		1,80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着眼于加强纪检监察机关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进一步推进机关安可设备全覆盖,确保纪检监察工作安全可靠、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吕梁市纪委监委就汾阳市纪委监委开展了网络安全检查,就安可设备配备提出了要求,目前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已拨付到位,拟配备相关设备。							
项目设立必要性		当前纪检监察安全保密工作面临形势严峻,通过安可设备配备,可有效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在保密安全环境中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汾阳市纪委监委保密二十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需要,购买办案设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不断夯实保密管理基础,推动保密责任落实,强化各项保密措施落实落地,进一步推动机关保密工作取得新发展。				不断夯实保密管理基础,推动保密责任落实,强化各项保密措施落实落地,进一步推动机关保密工作取得新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量	≥1台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量	≥1台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到位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设备价格	1800元	成本指标	设备价格	18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条件改善情况	有所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条件改善情况	有所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宋峰	经办人:	武忠理	联系电话:	15835833860	填报日期:	2023020110465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车辆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原值为128.72万元。

2、房屋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部门房屋期末账面面积0.00平方米，期末账面原值0元，使用其他部门房屋面积6370.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部门资产总计账面数、实有数均为440.8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9.08万元，非流动资产（净值）431.75万元。非流动资产（原值）978.33万元：设备（原值）782.12万元；图书（原值）68.50万元；家具用具（原值）127.71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二）其他

2023-2025三年规划收支情况：

2023年预算收入2423.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23.92万元；2023年支出预算2423.9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545.6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19.15万元，资本性支出62.20万元，项目支出396.88万元。2024年预算收入213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1.52万元；支出预算为2131.52万元。2025年预算收入2139.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9.12万元；支出预算为2139.1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